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6689749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7月24日

商 标

LENPHAS

申请人 睿纳(深圳)服装设计有限公司

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水湾社区太子路51号太子广场2301

代理机构 四川鱼爪闪电申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9类：能源分配；快递服务；安排旅行；运输；商品包装；船只出租；汽车出租；汽车运输；贮藏；潜水服出租